



201719121737

广东省韶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监 测 报 告

(韶)环境监测(气)字(2022)第19号

项目名称：废气排放状况监测

受检单位：翁源县沁润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专项监测

报告日期：2022年6月13日




广东省韶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编制说明

1. 本报告只适用于监测目的范围。
2. 本报告只对来样或自采样负监测技术责任。
3. 本报告涂改无效，无报告编写者、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无本站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无  章或 CNAS 章无效。
4. 未经本站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本站通讯资料：

联系地址：韶关市新华南路 22 号

邮政编码：512026

联系电话：(0751) 8611738

传 真：(0751) 8611738

一、监测目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关于加强全省生活垃圾处理企业污染物排放监测工作的通知》(粤环函〔2014〕271号)的有关规定,广东省韶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对翁源县沁润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废气排放状况进行监测。

二、监测情况

受检单位: 翁源县沁润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监测位置: 详见结果表

工 况: 设计填埋量为 110m³, 预计监测当日填埋量为 170t/d, 监测当日负荷率为 155%。

采样时间: 2022 年 5 月 25 日

采样人员: 曾凯、侯振南、吴嘉华

样品类型: 废气

分析时间: 2022 年 5 月 25~27 日

分析人员: 丁炜炜、陈炜唯、张奇、袁婉娇、严伟君、张力、严伟君、沈杏

气象要素:

时间	天气状况	风向	风速 (m/s)
2022. 5. 25	晴	东南	1. 0

三、监测项目、监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项目	监测方法依据	监测仪器	检出限
甲烷	HJ 604-2017	塞里安 456C 型气相色谱仪	0. 0000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GB/T 14675-1993	—	10
氨	HJ533-2009	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	0. 25(mg/m ³)

四、监测结果

表 1.

填埋区工作面甲烷监测结果

分析项目	监测位置	填埋区工作面 1 (525-6)	填埋区工作面 2 (525-7)	填埋区工作面 3 (525-8)
甲烷 (%)		0.00048	0.00039	0.00028
标准值 (%)		0.1	0.1	0.1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备注:	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6889-2008) 9.2 甲烷排放控制要求中, 9.2.1 填埋工作面上2m 以下高度范围内甲烷的体积百分比应不大于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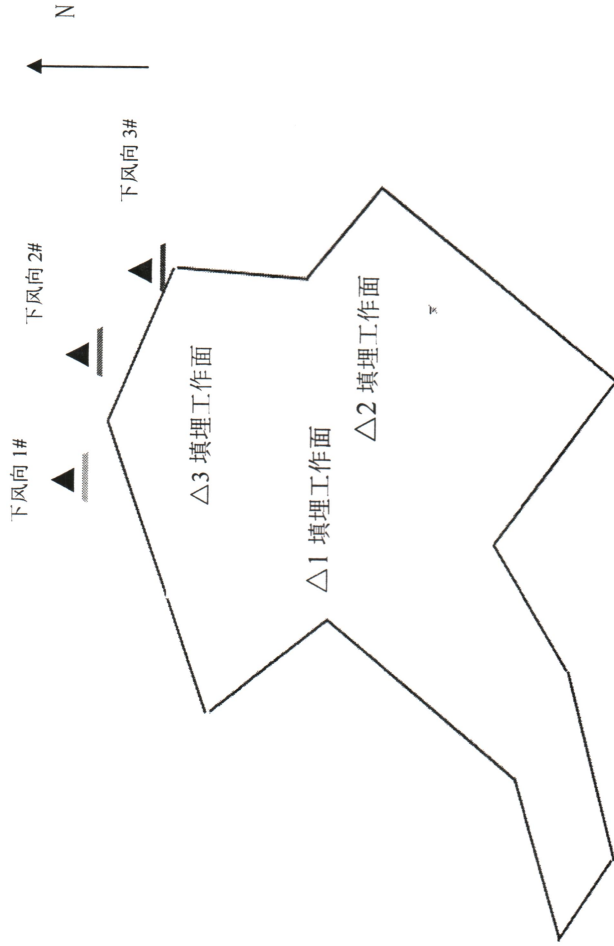
表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位置 及编号	监测结果			
	样品编号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样品编号	氨 (mg/m ³)
上风向	525-10	<10	525-1	ND
下风向 1 [#]	525-17	13	525-2	ND
下风向 2 [#]	525-18	17	525-3	ND
下风向 3 [#]	525-22	18	525-4	ND
执行标准	—	20	—	1.5
达标与否	—	达标	—	达标
备注	1、ND 表示低于方法监测下限；(臭气浓度低于监测下限以<10 表示)； 2、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14554-93) 4.2.1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臭气浓度：20 (无量纲)；氨：1.5 mg/m ³ 。			

五、测点分布示意图:

△—填埋区无组织甲烷监测点位

▲—臭气浓度、氨监测点



▲ 上风向

报告编写: 顾微

审核: 陈和相

签发: (黄向峰)

签发日期: 2022 年 6 月 14 日

广东省韶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检验检测专用章)

